

北一女中110學年度高一至高三國語文競賽 字音字形 題目卷

甲·國字正音(左旁畫線的字，使用注音符號在上面的答案格中)每題0.5分

注意事項：

①注音符號形體、四聲調號位置正確者始予以計分

②一字多音，以教育部公布之「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」所訂為準。

③凡「儿化韻、一、七、八、不」及隨韻衍聲，依實讀音標注之。

④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，塗改不予計分。

25	24	23	22	21	20	19	18	17	16	15	14	13	12	11	10	9	8	7	6	5	4	3	2	1	題號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答案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目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號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答案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目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號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答案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目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號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答案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目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號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答案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目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號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答案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題目

編號：
班級：
姓名：

